

申請 110-2 梯次即測即評技能檢定退費的考生請注意:如要申請專案退費者請於 110 年 8 月 6 日前提出申請(郵寄日期 8 月 6 日前)。

申請所需文件 1.申請書(下載)2.收據 3.准考通知單 4.存摺影本
請於 110 年 8 月 6 日前(郵戳)掛號郵寄至

東南科技大學實習就業組收

地址:222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152 號

請於信封外註明:申請退費

電話:86625835#101、102、103、106